131 mm

10 mm | 10 mm

208 mm

10 mm | 8 mm

10 mm

Front

普拿疼 膜衣錠 500毫克

Panadol Film Coated Caplets 500mg

OPTIZORB技術 消除疼痛．迅速有效 不刺激胃 24小時排出體外

作　　用

普拿疼膜衣錠含有Acetaminophen（乙醯胺酚），止痛及解熱作用與阿斯匹靈相似。**普拿疼膜衣錠**適用於解除各種疼痛，例如：頭痛、月經痛、肌肉骨骼疼痛、肌肉痛及神經痛等。同時亦可用於伴有不適感及發燒之病症的止痛解熱，例如感冒、牙科手術及拔牙後。與麻醉性止痛藥相比，本藥在體內較不會產生耐受性及抗藥性。

產 品 特 性

普拿疼膜衣錠為白色膜衣錠，錠面有一Ⓟ字樣。在腸胃道吸收迅速完全，可24小時排出體外。如有肝功能不全者，代謝速度較慢。

普拿疼膜衣錠的**OPTIZORB®**技術，可促進本藥在5分鐘內開始崩散，迅速釋放Acetaminophen（乙醯胺酚），服用後10分鐘可在血中測得Acetaminophen（乙醯胺酚），快速吸收。服用後的60分鐘，普拿疼膜衣錠與一般乙醯胺酚錠相比，吸收濃度高32%，吸收速度快25%，但總體吸收程度相等。

成　　分

有效成分及含量：Acetaminophen（乙醯胺酚）500毫克。

其他成分（賦形劑）：Pregelatinised Starch, Calcium Carbonate, Alginic Acid, Crospovidone, Povidone (K-25), Opadry White, Nipasept Sodium, Magnesium Stearate, Colloidal Anhydrous Silica, Carnauba Wax.

用途(適應症)

退燒、止痛（緩解頭痛、牙痛、咽喉痛、關節痛、神經痛、肌肉酸痛、月經痛）。

使用上注意事項

●有下列情形者，請勿使用：

1. **曾因藥物或因本藥成分引起過敏的人。**
2. **正在服用其他含acetaminophen（paracetamol）的處方或非處方藥治療疼痛、發燒、感冒徵狀或幫助睡眠的人。**

●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洽醫師診治：

1. 6歲以下。
2. 成人連續服用本藥超過7天，12歲以下小孩超過3天，症狀未緩解的人。
3. 現正服用Warfarin等抗凝血劑的人。
4. 有肝腎臟問題、體重過輕或營養不良、經常飲酒的人。您可能需要避免併用本藥或限制所服用之acetaminophen劑量。
5. 有嚴重感染、嚴重營養不良、嚴重體重過輕或長期重度飲酒的人可能增加代謝性酸中毒的風險。

●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先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
1. 孕婦、可能懷孕婦女及哺乳婦。考量以最小建議劑量、最短使用時間服用本藥。

●其他使用上注意事項：

1. 請閱讀並遵照仿單說明書指示。
2. 需要時服用，且用藥時程越短尤佳。
3. 須置於兒童眼界未及且接觸不到之處。為防止兒童誤食請妥善保管。避免陽光直射。

CDJ-90X(F)

10 mm

Back

4. 勿超過建議使用量，可能會對肝照成嚴重損傷。
5. 本藥含 Acetaminophen，服用過量的 Acetaminophen可能是因為想要更快或更強的止痛效果，或是在不知道及未注意的情況下重複服用含 Acetaminophen成分的藥品，但是每天服用 Acetaminophen超過4000毫克(8錠)會產生肝臟損害。
6. 酒精警語：不得併服含酒精飲料，因為Acetaminophen (paracetamol)有急性肝衰竭的風險。
7. 偶有過敏反應發生。在建議劑量下服用，罕有副作用發生。

用 法 用 量

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

成人及12歲以上	每次1~2錠，初次應使用最小建議劑量，再視症狀增減用量。 發燒或疼痛時服用，若症狀持續，則每4~6小時可重複服用， 兩次間隔請勿短於4小時，每24小時內不可超過4次。 請勿超過建議劑量（4000毫克；8錠）。 請勿併服其他含Acetaminophen（乙醯胺酚）的藥品。
6歲以上12歲以下	適用於成人劑量之1/2。
6歲以下	請洽醫師診治，不宜自行使用。

警　　語

●服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副作用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持此說明書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
身體部位	副作用
皮　膚	發疹、脫屑、發癢、發紅
消化器官	噁心、嘔吐、食慾不振
神經系統	頭暈、耳鳴
其　他	口腔潰瘍、未預期創傷或出血

●服用本藥品後，若有發生以下症狀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接受醫師診治：

1. 若有任何不適情況產生。
2. 曾有服用阿斯匹靈或其他非類固醇抗發炎藥品而出現呼吸困難，且服用本藥出現類似症狀的人。
3. 有過敏情形，例如：臉、唇舌及喉嚨腫脹、呼吸困難、蕁麻疹、皮疹或其他皮膚過敏、搔癢以及嘔吐。
4. 有代謝性酸中毒徵兆 (包含：深且急促的呼吸困難、噁心嘔吐、食慾不振)。
5. 服用過量（每日超過4000毫克；8錠），雖然沒有任何徵兆產生但有肝衰竭風險，或服藥後出現下列症狀：胃腸道不適、厭食、噁心、嘔吐、蒼白及出汗等。若服用超過建議劑量：可撥打藥物防治諮詢中心之24小時諮詢服務專線 (02 2871 7121)。

包　　裝

2~1000錠塑膠瓶裝、ALU-PVC鋁箔盒裝

ALU-PET-PVC鋁箔盒裝（本品使用兒童安全包裝，加厚鋁箔設計使兒童不易開啟，以防止誤食。）

適用藥害救濟制度

兒童安全包裝

儲 存 條 件

30°C以下。

＊衛署藥輸字第023624號

藥　商／英商葛蘭素史克消費保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6號24樓
諮詢專線：0800-212259

製造廠／GlaxoSmithKline Dungarvan Limited
Knockbrack, Dungarvan, Co. Waterford, Ireland

分包裝廠／Sterling Drug (Malaya) Sdn. Bhd.
Lot 89, Jalan Enggang, Ampang/Ulu Kelang Industrial Estate,
54200 Selangor, Malaysia

Trademarks are owned by or licensed to the GSK group of companies
©2017 GSK group of companies or its licensor